供应室消毒外包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江苏省第二中医院

乙方（供应商）：新合力（苏州）医疗灭菌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项目编号：JSZC-320000-NJXD-G2026-0018

采购代理机构：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签订时间：2026 年 5 月 28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江苏省第二中医院供应室消毒外包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XD-G2026-0018）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方向乙方购置相关服务，双方同意以下内容（包括合同表一、附件）。

第一条 服务要求

1. **总体要求**

负责器械的回收、清洗、打包、消毒、上油、包装、灭菌及送返医院，包含外来器械和敷料的灭菌服务。

第二条 服务内容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服务内容、时限、完成标准、服务费见下表（表一：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分类规格说明	单位	单价（元）
1	高温器械	平面类器械、无关节类器械、尖端类器械、关节类器械、锐利及体积较大类器械、复杂精密器械等	件	3.40
2	低温器械	普通器械	件	20.00
		目镜类	件	50.00
3	外来器械	分类同高温器械，另包含厂家提供的特殊器械，但器械随手术方式、主任要求的不同而数量不恒定	包	118.00
		生物监测	次	150.00
4	敷料	包含手术衣、腹被、中单、开刀巾等	立方米	620.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包装材料	无纺布类	张	3.20
6	说明： 1.最终结算价以实际数量乘以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2.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如果乙方在工作中因自身过错而发生任何错误或遗漏，乙方应无条件更正，而不得向甲方另外收取服务费，并就因此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的延误，将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以合同表一所载明的该项服务内容对应的服务费为限。

3. 乙方的服务承诺

(1) 乙方接到甲方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网上提交等方式提出关于表一所列服务的请求后，在两个有效工作日内给予响应并提供服务。若乙方未予以响应，视为乙方认可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按照请求执行。

(2)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必须按照合同表一规定的标准进行。

4. 器械与敷料交接地点及时间

(1) 手术室灭菌包及污染器械：乙方直接至手术室现场进行交接。

(2) 临床各病区灭菌包及污器械：乙方直接至供应室指定地方进行交接。

(3) 手术室、供应室灭菌包、敷料及污染器械交接次数：周一至周日，2次/天。

(4) 交接时间

①回收污染器械及敷料时间点为每日8:20与17:00。

②运送回消毒处理好的无菌器械及无菌敷料时间点为每日7:00与17:00。

注：交接时间、次数在实际工作中可作调整；特殊情况下可加急运送，保证临床使用，如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如因乙方单方面过失原因造成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乙方需承担相应责任（除不可抗力外）。

5. 物流运输

(1) 乙方的专用车辆在使用后应进行清洁、消毒处理。周转车、箱使用后应进行清洁、消毒处理，放置于规定区域备用。

(2) 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场所进行物品的交接。

(3) 乙方工作人员应穿戴整洁，在交接时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进行操作。

(4)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器械器具及物品的发放清单。清单将作为每月对账时的凭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对于待清洗、消毒、灭菌的器械器具及物品的接收，甲方需为乙方提供交接单、封箱后由乙方带回。

(6) 如甲方有加急需求，乙方需积极配合。从收取污染物品、器械处理、配送灭菌至甲方的时间不超过 106 分钟。

(7) 乙方按需配置物流设备于甲方指定地点便于交接。甲方应对乙方的物流设备妥善保管，如有遗失，照价赔偿。

6. 服务质量要求

(1) 器械清洗、消毒及灭菌质量标准

①《WS310.1-2016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1 部分：管理规范》。

②《WS310.2-2016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2 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

③《WS310.3-2016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3 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效果监测标准》。

④符合《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 WS/T 367-2012》标准。

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执行。所有灭菌处理周期应有文字证据支持。文字记录和质量控制数据可按照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有灭菌质控文件应留存 3 年以上。

(2) 包装材料

乙方提供医用无纺布及纸塑袋，灭菌有效期为 180 天；棉布包装灭菌有效期为 7 天。医用无纺布及纸塑袋，最终灭菌医疗器械包装材料应符合 GB/T 19633 的要求；无纺布还应符合 YY/T0698.2 的要求；纸塑袋应符合 YY/T 0698.5 的要求灭菌有效期为 180 天；如果由于包装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破包等，乙方扣除消毒灭菌服务费。

(3) 器械交接要求

①乙方对所运送及转运的各类器械要做到合理摆放、轻拿轻放，污染器械由乙方回收至其去污区，经清点及检查后发现数量、品种及结构功能与实际不符时请及时与手术室及供应室指定的专职人员联系，未经专职人员认可不得配包灭菌。

②器械和设备：甲方的所有器械和设备的所有权将始终属于甲方所有；在服务过程中，双方均需要对灭菌的器械或设备在各自的责任范围内尽其各自的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义务并承担责任；乙方在器械清洗后在其洁净区域检查打包时发现器械丢失或者清洗造成的器械损坏，责任方在乙方。

③乙方将灭菌后的无菌包送至相关科室后，如不符合灭菌要求需退回并免费重新处理，乙方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④无菌器械包打开时发现包内器械数量不符、无指示卡、器械损坏等问题，乙方应及时处理，必要时采取应急方案，保证正常使用；器械损坏或数量减少时乙方应照价赔偿并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⑤手术植入物需每锅次做生物监测，合格后才能放行。

⑥乙方专业人员要参与前期准备工作，进驻到医院供应室及临床科室了解器械的使用周转规律、熟悉各类器械结构功能作用及清洗、监测、配包等要求，制订器械清单，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清单内容。

⑦乙方应配备有计算机扫描录入系统，与医院交接洁、污器械及敷料时由计算机扫描录入，以便追溯。

(4) 器械状况和修理

灭菌产品乙方有责任鉴别器械是否已经不适宜继续使用，可建议器械是否需要修理，最终由院方专业技术人员做出判断。器械维修、更新由采购人承担。确保在切实可行的条件下将器械状况维持在高水平。如甲方在使用前进行检查发现有器械损坏，器械维修、更新由乙方承担。

(5) 检测

乙方每年至少委托第三方进行一次检测；甲方院感科每月随机抽检无菌包。

(6) 应急预案：乙方需要具备应急预案，保障医院正常运营，若乙方由于自身问题导致影响服务，乙方需寻求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消毒灭菌。

(7) 运送的产品清单应该每次伴随产品一同提交给甲方；相对应的服务对账单也需要每周提交给甲方，所提交的对账单中应该将每一样产品的服务费用明细列出。

(8) 甲方在产品送回后应对产品进行检查，如果发现产品有任何缺陷，甲方可以拒收产品或退回产品，乙方应该扣除该产品的消毒费用，并赔偿由于产品缺陷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9) 在服务过程中，双方均需要对灭菌的器械或设备在各自的责任范围内尽其各自的义务并承担责任；乙方在器械清洗后洁净区域检查打包时发现器械丢失或者清洗造成的器械损坏，由乙方承担所有经济赔偿。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0) 甲乙双方有权对合同以及履行监督进行回顾，双方每月举行一次沟通会议。

(11) 无菌物品质量承诺

①承诺所有放行物品均按国家规范、标准进行灭菌并达到放行条件。在储存条件符合规范要求的情况下，可保证其无菌期限符合标示日期。

②承诺每批次灭菌物品都具有相关记录，并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保存。

③承诺所有已知不合格物品均不放行，须重新处理并达到国家标准、规范要求。

④消毒灭菌是否合格的界定以国家标准、规范的规定为准。

⑤承诺按时、保质、保量将无菌物品运输至指定地点并交接。物流过程中保持密闭装载，保证物品的无菌屏障不受破坏，避免二次污染。

⑥承诺所有物流设备，包括厢式货车、密闭转运车、密闭转运箱均在使用后进行清洁、消毒处理，避免二次污染和交叉感染。

7. 消毒供应服务流程要求

(1) 回收

①乙方配备专用密闭容器和厂区设置定点污物接收区。

②乙方回收车辆每次清洗、消毒、干燥备用。

③在医院手术室和供应室需由乙方配备专用密闭容器和回收车辆。

(2) 清洗：手工、机械清洗消毒流程示意图符合 WS310 标准。

(3) 包装：符合 WS310 标准。

(4) 消毒灭菌：高温灭菌设备齐全，能满足供应需求。

(5) 储存发放

①乙方厂区设专用储存场所和储存架。

②乙方储存场地有温湿度监测设备和记录。

③乙方车辆及周转箱洁污分开。

8. 建立完善的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

(1) 乙方内部通过专业软件对灭菌过程和质量进行追溯。

(2) 乙方的信息追溯系统可对医院开放，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

江苏省第二中医院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 满足医院财务管理相关的对接工作。

(4) 系统数据库表结构需向医院开放。

(5) 满足网络信息安全要求。

(6) 乙方提供的信息化追溯管理系统不另行收费。

9. 消毒供应服务质量要求（乙方应符合以下要求）

(1) 消毒供应中心应具有组织架构。

(2) 消毒供应中心应进行年度审核。

(3) 消毒供应中心应具有专门部门或人员负责质量控制。

(4) 消毒供应中心应具有相应工作流程。

(5) 须有完善的追溯体系。

(6) 工作人员必须接受有资质院感相关培训。

(7) 配备专门的灭菌操作人员。

(8) 有消毒灭菌质量定期检查评价制度和记录。

(9) 有设备审批、验收、维护、检修制度和记录。

(10) 有完善的监测制度和记录（包括清洗消毒、灭菌、BD 效果监测和植入物生物及包内爬行卡监测），能及时提供相关灭菌包的灭菌参数、监测结果。

(11) 具有设备运行参数可供打印，包括运行时间、温度监测。

(12) 有不可抗力（暴雨、台风、地震等）情况下运输意外的应急预案，以及其他情况下的紧急情况处理程序。

(13) 每月向服务机构反馈质量验收和质量监督存在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措施，服务机构追踪评价整改效果。

(14) 设备应按规范及行业标准进行相关检测。

(15) 应可提供相关监测耗材的资质，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关资质。

(16) 乙方针对贵重器械及精密器械、奶瓶等易损坏的物品，需做好保护措施，保证运送过程中的完好。

第三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除上述合同规定的条款外，甲、乙双方还享有以下权利并需履行以下义务。

1. 双方权利：

(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享有监督权和检查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享有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

(3) 甲方有权按合同规定时间收取无菌物品。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享有按时获得相应服务费用的权利。

(5)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承诺所有发放的器械、器具及物品均按照国家规范进行清洗、消毒、灭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再放行。

(6) 乙方有权利在今后的业务介绍、推广资料及营销计划中披露甲方为乙方的客户。

乙方为甲方提供信息追溯系统，免费与甲方信息系统对接。对其处理的器械、器具及物品进行全流程可追溯化管理，满足甲方消毒灭菌物品的申领、发放、确认过程，以及建立与患者的关联；满足甲方财务管理相关的对接工作；满足甲方护理部监控及调取数据的需求。如甲方不配合乙方进行可追溯管理或者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追溯管理器械、器具及物品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双方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所清洗、消毒、包装、灭菌的器械、器具及物品，应定期检查，确保性能完好。如有锈蚀、齿扣不严、刀口钝化、磨损、功能失效等，应及时更换。

(2) 甲方应对使用后的所有器械进行预处理并保湿，特殊感染器械应双层黄色垃圾袋密闭存放并标识。

(3) 甲方提供的手术器械、敷料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4) 甲方有义务保证其无菌物品储存条件。

(5) 甲方有义务在将贵重器械交予乙方处理之前先行检查，初次交接时应提供证明该器械价值的单据，还须附上该器械的使用、保养说明和清洗、消毒、包装、灭菌注意事项，必要时可应乙方要求现场进行培训，以避免乙方由于操作不当而造成的损失。

(6) 甲方有义务提供器械配置清单和器械图谱及处置参数，必要时应乙方要求进行指导培训。

(7) 乙方可提供灭菌物品的相关监测和检测结果报告给予甲方留存，提供与监测和检测结果相关的技术解释。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 乙方应遵循召回制度，当生物监测不合格时，立即通知甲方停止使用，并召回上次生物监测合格以来所有尚未使用的灭菌物品，重新处理。由此产生的损失及二次消毒灭菌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9) 乙方有义务每季度、年度等对自己的服务进行回访，甲方有义务进行配合，并完成“满意度调查表”的反馈。

(10) 甲、乙双方对各自责任范围内的物品损坏或遗失负责，双方有责任保证对方的物品在其责任范围内的完好性。

(11) 乙方在首次接收甲方器械包（含单件包）时，根据甲方提供的手术器械总目录，首次免费配置包内标牌，并将其放入包内，如甲方将乙方配的标示牌遗失，则甲方须赔偿30元/个给乙方，且当月结算。

(12) 甲乙双方合同一旦签订，甲方所有器械、器具及物品交由乙方清洗、消毒、灭菌，如甲方自行清洗、消毒、灭菌，产生的所有后果由甲方承担。

(13) 乙方收到甲方待处理污染器械后，如拆包检查时发现器械异常状况（包括但不限于器械破损、缺失等情形），于3小时内（物流运输时间除外）通知甲方对接人员。

第四条 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约定服务费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的税、费及安装费用、验收费、送检费、技术服务费（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伴随服务及因产品本身及供货相关的费用等，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项目服务费按阶段以人民币形式支付。
3. 付款方式：乙方在每月5日之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应收款总额数目。甲方核对后于每月10日前确认该收款总额数目，双方确认后乙方于五日内开票给甲方，甲方应在收到发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4. 有关发票方面的任何问题，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作出解释或解决问题，以使甲方能按时付款。
5. 乙方将自行承担项目实施范围内合理的差旅费用。
6. 乙方同意免除项目杂费。

第五条 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接触本合同的任何人员，均应注意保密。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如甲方因本合同的签订以及使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而受到任何第三方的侵权索赔并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对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　合同履行期

合同履行期【一】年，从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双方除非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责任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和行业规范及惯例的专业化服务，如果达不到甲方的要求，乙方应立即更换人员或改进方法，以达到甲方要求。乙方如因服务错误、失误等原因导致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外，还应退还甲方全部服务费。
2. 乙方如果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方式履行合同项下义务，则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果甲方解除合同，则乙方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逾期完成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服务费总金额每日 3‰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不能完成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因逾期完成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在要求乙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承担上述责任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总金额20%比例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 凡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组织采购；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将乙方录入甲方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录，视情节轻重决定是否上报江苏省财政厅，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6. 乙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7. 本项目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承诺在履约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在整个合同履行期间妥善保护好维保现场人员人身及财产安全，避免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在维保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如对本合同约定条款的理解存在歧义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所有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事件，该事件应不可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通过合理努力无法阻止或避免其发生，且这类事件发生于本合同签字之后，并且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原因，并应尽快向另一方提供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按事故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协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部分免除本合同的义务。

第十四条 其他

1. 合同表一和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负责人协商后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效。

4. 甲方是本合同唯一的合法缔约者，除甲方特别书面授权外，甲方分公司或者管理人员、雇员等盖章或签字，均不代表甲方意志，甲方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甲方发出的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
2. 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如有需要可另增加）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 23 号	单位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 71 号动力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25-83291469	电话：025-866173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泰山新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白下支行
账号：32001595736052503779	账号：32001595636052512073
2026 年 5 月 13 日	2026 年 5 月 13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